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1. 项目实施基本概况。在县委县政府的关心支持下，由县财政下拨 68 万元，包括社区矫正经费，法律援助经费，掌上公共平台建设经费、法律明白人经费、公职律师工作经费及行政复议经费，法律顾问经费，人民调解工作经费，法制宣传教育（普法）经费。用于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社区矫正工作、掌上公共平台建设、法律援助等必要的工作经费和办案开支。2. 项目组织情况。县司法局承担指导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管理全县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刑满释放和期满解教人员回归社会的安置帮教等工作。每项司法行政工作，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对各项司法工作进行考评验收，确保各项数据的完整真实有效。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为加强司法行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着力加强“法治信丰”建设，扎实开展法律援助、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等工作，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在新起点上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工作水平，为服务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加强队伍建设，树立司法行政队伍良好形象，坚持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工作进步较大。深入开展普法宣传，促进“法治信丰”建设，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有序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开展“法律服务·法治电影进万家”特色普法活动，完善“信丰县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功能，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扎实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提升监管水平，执法规范，社矫质量显著提高，部门联动，工作合力日益凸显，真情帮教，帮助刑释人员与社会“无缝对接”，打造“智慧社矫”，提升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建设，树立司法行政队伍良好形象。质效。化解社会矛盾，扎实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强化矛盾排查化解，加强人民调解员培训力度。规范法律服务管理，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工作突出便民利民主题，公证工作突出服务质量主题，鉴定、律师管理工作突出职业道德建设主题。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促进部门职能整合，高度重视合法性审查工作，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稳步开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工作，“三抓”见实效，坚持抓好宣传工作，坚持抓实摸排工作，坚持抓细监管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深入推进全县司法行政队伍建设。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做到“两个维护”。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完善依法治县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进一步突出简化、优化和重在推进工作的导向。紧扣“法治信丰”建设目标，扎实开展全面依法治县各项工作。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积极参与县委县政府及各单位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调研、论证、起草、审查修改工作，认真履行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工作职责。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的执行落实。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以“法律六进”为契机，持续深入开展各类宣传法治教育专项活动，深入推进党建引领“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模式。切实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在增强公民遵法意识、震慑和预防犯罪的重要作用。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坚持以公共法律服务为总抓手，牵引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工作。进一步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推进“智慧社矫”建设，全面提升社区矫正执法水平，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层层压实责任，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发展。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2年以来，信丰县司法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委政法委的精心指导下，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发

展和改革双“一号工程”、市委“三大战略、八大行动”和县委“1217”总体思路，为描绘新时代“世界橙乡、北江源头、融湾标兵、人信物丰”新画卷、奋力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我县连续七年获评“全面依法治市先进单位”；县普法办被评为全省普法工作先进单位、普法工作经验多次在全市作典型发言；今年，全系统共有32人次被表彰为先进个人，我县司法行政系统上半年群众满意度排名创历史最好成绩，在全市作典型经验介绍。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本单位司法专项安排落实、总投入68万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和经费预算及项目运行方案，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截止2022年12月底项目基本已经全部实施完成，项目经费已全部支付。

（三）项目产出情况

维护社会和谐、为政府决策提供意见建议。

（四）项目效益情况

维护社会和谐、为政府决策提供意见建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加强了软硬件设施建设，增强了全民法治思维能力。

加大了科普阵地和设施建设力度，不断改善了工作条件，增强了工作手段和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了了普法宣传的作用，搭建普法宣传平台，促进全民法治素质的明显提高；立足开展活动，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作积极贡献。

2、各乡镇、各部门参与全民法治素质行动的积极性尚未充分调动起来。各相关成员单位之间的协调和交流机制尚待进一步完善。

3、司法队伍不全，学会不健全、队伍规模小。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